

昌吉国家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 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 招标编号：XJZK-2025-028）

采购单位：新疆昌吉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业产业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目 录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4

第二卷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6
---------------	----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	----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昌吉国家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ZK-2025-028

项目名称：昌吉国家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980000.00

最高限价（元）：980000.00

采购需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包含道路交通（含 S20 高速下行线互联互通）、供水、排水及再生水、供热、燃气、电力、通讯和环境卫生共 8 个篇章专项规划。编制专项规划前，须对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的产业规划合理布局分析和研究，绘制产业布局图。完成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现状路网、水网、电网、气网、热网、通信基站等地上地下各类管网基础设施测绘并绘制一张网，使用 AutoCAD 软件绘制管网总平面图文件格式为 DWG 格式。（电力和通信专项规划需要收集国家电网、铁塔公司及通信运营商相关材料）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包含道路交通（含 S20 高速下行线互联互通）、供水、排水及再生水、供热、燃气、电力、通讯和环境卫生共 8 个篇章专项规划。编制专项规划前，须对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的产业规划合理布局分析和研究，绘制产业布局图。完成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现状路网、水网、电网、气网、热网、通信基站等地上地下各类管网基础设施测绘并绘制一张网，使用 AutoCAD 软件绘制管网总平面图文件格式为 DWG 格式。（电力和通信专项规划需要收集国家电网、铁塔公司及通信运营商相关材料）

服务期限：4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3.2 企业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3 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注册城乡规划师及高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并提供近三个月（2025 年 03 月-2025 年 05 月）以来的连续缴纳社保证明；

3.4 企业业绩：已完成的类似业绩不得少于 1 项。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

3.5 项目负责人业绩：已完成的类似业绩不得少于 1 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且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负责人）；

3.6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

3.7 其他说明：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4:00，14: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18 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 07 月 18 日 11 :00（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

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政采云在线客服或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获取服务支持。

特别提示:

-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 (工程项目为 3%~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 (工程项目为 1%~2%)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业产业服务中心

地址: 昌吉市乌伊东路 333 号

联系人: 唐先生

电话: 0994-22330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昌吉市乌伊东路时代广场 A 座 611 室

联系人：郭女士

电话：0994-226860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单位	名称：新疆昌吉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业产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唐先生 联系电话：0994-223301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电话：0994-2268608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昌吉国家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1.1.5	项目服务地点	昌吉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1.1.6	采购需求	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包含道路交通（含 S20 高速下行线互联互通）、供水、排水及再生水、供热、燃气、电力、通讯和环境卫生共 8 个篇章专项规划。编制专项规划前，须对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的产业规划合理布局分析和研究，绘制产业布局图。完成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现状路网、水网、电网、气网、热网、通信基站等地上地下各类管网基础设施测绘并绘制一张网，使用 AutoCAD 软件绘制管网总平面图文件格式为 DWG 格式。（电力和通信专项规划需要收集国家电网、铁塔公司及通信运营商相关材料）
1.1.7	项目投资估算	98 万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包含道路交通（含 S20 高速下行线互联互通）、供水、排水及再生水、供热、燃气、电力、通讯和环境卫生共 8 个篇章专项规划。编制专项规划前，须对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的产业规划合理布局分析和研究，绘制产业布局图。完成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现状路网、水网、电网、气网、热网、通信基站等地上地下各类管网基础设施测绘并绘制一张网，使用 AutoCAD 软件绘制管网总平面图文件格式为 DWG 格式。（电力和通信专项规划需

		要收集国家电网、铁塔公司及通信运营商相关材料)
1.3.2	服务期限	4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7 月 22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8 月 30 日(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3.3	质量标准	(1)编制依据：依据 2024 年 7 月自治区人民政府已批复《昌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已批准的农高区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23.8 平方公里，其中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为 6.18 平方公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城镇单元）编制技术规程（试行）的通知》（新自然资〔2024〕18 号）等有关法规、规范及标准，编制单位研究确定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道路交通、供水、排水及再生水、供热、燃气、电力、通讯和环境卫生等市政公用设施的（场）站、管线及廊道的空间布局，提出市政公用设施集约共建、景观等方面的建设管控要求；明确市政管线和管廊标准断面，提出管线、管廊平面与竖向控制原则。 (2)编制研究范围：编制单位根据“一市两区”（昌吉市、高新区、农高区）产城融合发展要求，综合考虑农高区榆泉产业园周边昌吉市、高新区等区域路网、水网、电网、气网、环卫以及通信等基础设施进行总体分析与研究。编制单位对照《新疆昌吉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项目》，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编制、研究范围面积约 9.4 平方公里，不超出昌吉国家农高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范围；编制单位需按招标人要求的项目内容进行编制，编制单位须组织专班人员开展报告编制工作，满足方案研究编制、图集制作要求的深度，自合同协议书签订后及时向招标人提交初稿；在通过招标人组织的专家审查后及时完成修改完善，并提交最终成果文件，专家评审相关费用由编制单位承担。 (3)产业规划布局研究：根据昌吉国家农高区提出的实施现代农业科技、产业、种子、生物四大工程，棉花纺织服装、食品加工、生物制造、现代农机农资制造和种子五大产业；编制专项规划前，编制单位须对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的产业规划合理布局分析和研究，绘制产业布局图。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3.2 企业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3 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注册城乡规划师及高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并提供近三个月（2025 年 03 月-2025 年 05 月）以来的连续缴纳社保证明； 3.4 企业业绩：已完成的类似业绩不得少于 1 项。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 3.5 项目负责人业绩：已完成的类似业绩不得少于 1 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且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负责人）； 3.6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 3.7 其他说明：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人须知总则第 1.4.3 条”的规定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人不得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12.3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投标人要求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的 5 日前。
		形式：投标人将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以邮件形式送达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平台发出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投标人不进行确认
2.3.1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平台发出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	一经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视为投标人已收到，不进行逐一确认。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增值税税金按国家税务部门规定的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3	报价方式	固定价，以人民币作为计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980000.00 元（大写：玖拾捌万元整）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予以废标） 供应商不得以明显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也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最终报价包含供应商为实施本项目内容所包括的全部含税价格，供应商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单位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非本项目要求的其他内容除外）。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磋商轮数：两轮或多轮 2、最后一轮磋商结束后，所有仍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做最后报价（含修正的响应文件，如有），最后报价由供应商在政采云递交。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u>45</u> 日历天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中标人未按国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和财务报表附注（2024 年新成立企业提供季度财务报表和良好资金承诺函）。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时间	近三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	近三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正文”的规定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18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平台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5.2	开标程序	采用不见面开标：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 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单位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 注：供应商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政采云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本项目采用电子版投标文件。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完成远程解密等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单位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

		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3.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4. 投标单位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 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法人电子签章。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_3_人构成，其中：采购单位代表_0_人，专家_3_人；专家由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委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为：_3_ 名
7.4	是否授权评委会确定中标人	否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补偿
9.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中小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成交价及合同价仍以其投标报价为准）。<u>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且。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本项目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是指：其他未列明行业。</u>
10.1	类似项目	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相类似的项目
10.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开标。
10.3	磋商保证金	缴纳方式：电汇、网银转账或保函 金额（小写）：19600.00元 （大写）：壹万玖仟陆佰元整 账户名称：新疆卓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806001012010140482610

		行 号：402885000016 注：到账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8日上午11:00时 （1）用转账或银行电汇提交保证金的，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未按招标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请各投标人在缴纳保证金时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或项目编号，如未注明，造成保证金无法查明的，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人以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保证金应于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 （3）办理电子保函必须在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保函办理延迟风险。
10.4	通讯联系	投标人自提交投标文件之时起至评标结束止，应确保其提供的联系方式一直保持有效和畅通，以保证在招投标期间需进行往来函件或与之有关的事宜能及时发送或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提供的联系方式无效或通讯不畅）引起的一切后果。
10.5	投标人应承担的费用	投标人费用承担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5.1 款”
10.6	其他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文件之采购需求，并须完全响应采购需求。 2、本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支付金额收费参照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计取，按照中标价计算，由中标人支付。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招标。

1.1.2 采购单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单位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采购单位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安全管理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 （16）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一旦中标还应承担：招标代理费（参照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计算取费）等，计取后分摊至各分项报价并计入投标总报价中，但不得单独列项。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视为同意承担上述费用，否则，将被视为自动放弃中标结果，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敬请投标人注意！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单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单位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单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单位，以便采购单位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单位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单位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采购单位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单位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单位，要求采购单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7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单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单位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单位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单位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7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单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单位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1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3.1.1.1、投标函
- 3.1.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1.1.3、报价一览表
- 3.1.1.4、投标保证金证明
- 3.1.1.5、商务条款偏离表
- 3.1.1.6、技术条款偏离表
- 3.1.1.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3.1.1.8、投标人声明函
- 3.1.1.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3.1.1.10、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表
- 3.1.1.11、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3.1.1.12、中小企业声明函
- 3.1.1.13、报价方（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3.1.1.14、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3.1.1.15、其他

3.1.1.16、技术部分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项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项目实施费用清单（若有）。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进行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了投标人为完成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单位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6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或现金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单位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单位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5.2 投标人资质证书副本（若有）复印件；

3.5.3 “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正在承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项目实施合同的相关情况，

3.5.6 “拟委派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单位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单位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1) 投标文件应采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或复印。投标文件在要求签字盖章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章或电子签名），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修改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电子章或电子签名）。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电子标不作要求）。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电子版投标文件逐页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应尽量盖在每页空白地方或字少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袋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具体详见前附表（本项目电子标）。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单位将予以拒收。具体详见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单位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政采云平台上领取招标文件）。

4.2.5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单位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单位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相关正确操作）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单位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采购单位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电子标不作要求）；

（5）投标人代表、采购单位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环节提出，采购单位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单位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提出。采购单位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单位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单位或采购单位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1）采购单位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采购单位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

（2）采购单位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单位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并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单位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单位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单位的纪律要求采购单位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采购单位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9.1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类似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3 通讯联系：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4 投标人应承担的费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报价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采购单位代表：

记录人：

监标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_____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_____或通过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_____。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_____元。

项目实施（周期）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项目负责人（总设）：
（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项目实施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
（项目名称）项目实施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
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采购单位：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招标关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
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附表二：评标表
 昌吉国家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评标预备会人员签到表

评标表-1

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签名
采购单位				
监督人				
工作人员				

记录人（签名）：

年 月 日

评委承诺书

评标表-2

我作为“昌吉国家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招标投标工作评委，在此郑重承诺：

- 1、我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规和规章制度；
- 2、我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招标基本原则进行评标，以对国家、对人民、对工程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严格遵守评标纪律和评标规则，依法履行职责，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我承诺在评标期间将严格按照封闭式评标的管理方式，不得擅自对外联系，不接触任何投标人或与投标人有利益关系的其他人；
- 4、我承诺在评标期间、定标前及评标工作结束后均严格遵守保密制度，不向他人提供透露评标情况、结果及资料；
- 5、我承诺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如有应回避的事由将主动提出回避请求；
- 6、我承诺不会向采购单位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或者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
- 7、我承诺不会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承诺人：

日 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评标委员会主任推荐表

评标表-3

推荐意见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推荐评标委员会主任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评委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投票，同意推荐_____评委为评标委员会主任。 其中： 同意_____为评委主任的_____票； 同意_____为评委主任的_____票； 同意_____为评委主任的_____票； 同意_____为评委主任的_____票； 同意_____为评委主任的_____票； 弃权_____票。
评委 (签名)	
监督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评标办法前附表一初步评审标准

评标表-4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按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企业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注册城乡规划师及高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并提供近三个月（2025年03月-2025年05月）以来的连续缴纳社保证明；
		企业业绩	已完成的类似业绩不得少于1项。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
		项目负责人业绩	已完成的类似业绩不得少于1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且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负责人）；
		信用截图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http://www.gsx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

		声明函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承诺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政策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保证金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报价唯一	本项目最高限价 980000.00 元；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 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没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履约期限	合同履约期限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其他情形	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的；
		其他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说明：评标委员会对审查通过的，在对应栏打“√”，未审查通过的，在对应栏打“×”

评标办法前附表—详细评审（评分标准表）

评标表-5

评分内容		评分方法
一、经济部分：10分		
投标 报价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0 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权重×100，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二、商务部分（40 分）		
商务部分 (40分)	企业业绩 (15分)	须提供（2022 年 4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满分 15 分。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
	项目负责人业绩 (15分)	须提供（2022 年 4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满分 15 分。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设计合同且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负责人；
	人员配备 (10分)	①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城乡规划、城市规划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且为国家注册规划师的得 4 分，不满足以上条件不得分。 ②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团队每增加一名具有城乡规划、城市规划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国家注册规划师证（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的得 1.5 分，同一人同时具备高级职称和注册规划师（注册城乡规划师）的，不重复计分，满分 6 分。 （注：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成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及在本单位近半年（2024 年 10 月-2025 年 3 月）以来的连续缴纳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三、技术部分（50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对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方案（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含但不限于：①总体设计思路；②对本项目特点、难点分析；③设计方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审。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编制服务方案（10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编制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项目背景；②项目现状分析及保护利用方式；③技术标准；④保护规划方案；⑤问题与建议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组织机构设置（5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组织机构设置：包含但不限于①组织机构；②人员配备；③工作流程；④岗位职责与分工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10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①工作目标；②具体工作内容；③进度安排计划；④各环节进度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10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保障措施包含但不限于①明确的项目质量保障体系；②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③提供项目质量保证承诺书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重难点分析（5分）	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技术难点及相应解决方案，方案内容完善、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单位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项目实施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项目实施方案得分也相等，由采购单位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2.2.1.1 价格部分：10 分

（1）投标报价

2.2.1.2 商务及技术部分：9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3)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1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价格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2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及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2.2 计算各投标人评分时，按每个评委分项赋分值（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每分项的得分）之和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一：投标文件澄清通知

投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_____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函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_____或
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_____。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
交至_____（详细地址）_____。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_____（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投标文件澄清函

投标文件澄清函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_____评标委员会：

投标文件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就有关问题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具体以采购人提供的模板为准）

第二卷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昌吉国家农高区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二、服务期限：4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三、采购需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包含道路交通（含 S20 高速下行线互联互通）、供水、排水及再生水、供热、燃气、电力、通讯和环境卫生共 8 个篇章专项规划。编制专项规划前，须对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的产业规划合理布局分析和研究，绘制产业布局图。完成榆泉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现状路网、水网、电网、气网、热网、通信基站等地上地下各类管网基础设施测绘并绘制一张网，使用 AutoCAD 软件绘制管网总平面图文件格式为 DWG 格式。（电力和通信专项规划需要收集国家电网、铁塔公司及通信运营商相关材料）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投标保证金证明
-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 六、技术条款偏离表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八、投标人声明函
-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十、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表
- 十一、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报价方（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十五、其他
- 十六、技术部分

一、投标函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业产业服务中心：

我方收到贵方 _____（标项名称、标项编号）的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服务，维护、售后服务等，总价格及明细见《报价一览表》。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服务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4、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8、我方在投标文件和投标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10、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11、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的全部条款（包括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资格评审条件、中标标准以及采购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公司提出承诺报价。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地 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双面）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招标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和参加整个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 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双面）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总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元
合同履约期限：	
备注：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四、投标保证金证明

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或银行保函等证明材料。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据 实填写正偏离 /负偏离/无偏 离)	说明

注：1、本偏离表是评审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应当予以填写，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2、投标人对于偏离情况请如实列出，否则根据情况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六、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或页 码)	招标文件 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据实填写）			说明
				正偏离	无偏离	负偏离	

注：1、本偏离表是评审投标人技术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须针对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据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人应注意在本表中的所报服务的技术应答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序号、采购需求部分要求做到逐条响应，否则由此造成评审小组无法认定的情形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投标人对于偏离情况请如实列出，否则根据情况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本公司所属 行业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财务简况	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经营范围											
备注											

附：

1、营业执照

2、资质证书

3、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和财务报表附注，2024 年 1 月 1 日之后新设立企业，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八、投标人声明函

（采购单位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如没有须填“/”）：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若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本项目的成交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 (或上岗证书) 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项目实施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十、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所学专业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相关工作年限

注：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十一、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实施服务期限	
项目实施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附：附证明材料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二）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二、三声明函件。

十三、报价方（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报价方（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报价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 1、重大违法行为；
- 2、商业贿赂行为；
- 3、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报价资格，若为成交人，也自愿放弃成交资格。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投标人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工程串通投标行为认定和处理办法(试行)》所列围标串标行为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五、其他

格式自拟

十六、技术部分

包含但不限于：

对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方案

编制服务方案

组织机构设置

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障措施

重难点分析